



满地欢喜

钱飞鸿◎著

满地欢喜

钱飞鸿◎著



浙江摄影出版社

扉页题词 朱关田
封面画作 丁立人
责任编辑 夏 晓
装帧设计 解凉意
责任校对 朱晓波
责任印务 朱圣学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满地欢喜 / 钱飞鸿著. — 杭州 : 浙江摄影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7-5514-0198-2

I. ①满… II. ①钱…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②
风光摄影—中国—现代—摄影集 IV. ①I267②J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42268号

满地欢喜

钱飞鸿 著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

电 话 0571-85151350

网 址 <http://www.photo.zjcb.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制 版 杭州星晨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星晨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5.5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14-0198-2

定 价 45.00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田
子
中

歐陽文忠公
花酒先生
生
田



目录

代序·····	6
那一刻，浮光掠影·····	16
满地欢喜·····	38
雁荡片羽·····	42
青田听籁·····	46
春潮乱荡·····	50
湖畔放浪·····	54
南湖落叶·····	60
北极村的光影·····	64
那山那水那人·····	72
怀念拉萨时光·····	77
醉入成都·····	86

莫干山的黎明时分·····	140
虹·····	134
丁立人天台山行记·····	130
旅途中的「艳遇」·····	126
四姑娘山——雪峰楚楚·····	122
九寨沟——水的精灵·····	116
纳木错的奇迹·····	114
阳朔的诱惑·····	110
喀纳斯的谜底·····	106
鼓浪屿之恋·····	100
且行且惊喜·····	98
岛屿正清秋·····	93

凡人英雄·····	150
白沙的雾与卡拉·····	154
云的变奏曲·····	158
让红尘飞·····	161
欢乐有时·····	164
有一种绿叫人赏心·····	168
这个夏天有味道·····	172
都是浮云·····	178
会唱歌的簠·····	182
鸡山遗韵·····	186
三碗面·····	192
遗失的银元·····	195

后记 燕子归来细雨中·····	234
心境微博·····	224
心之疆·····	222
十四行诗 这里·····	220
晃悠·····	218
再逢湖上·····	216
醉海记·····	212
咖啡馆飘逝的音符·····	209
果岭之上的话题·····	206
西湖天地即景·····	204
时间速写·····	202
观念的颠覆·····	198

代序

>丁立人

宝贝相机出现之前，能复制世界万物形象的，有镜子。可是，镜子里的形象是无法持久的，镜子角度一转，原来的形象全失，代之而来的是另一种形象，而这个新的形象，同样不稳定，随时都会寂灭的。其实，能复制形象的不只是镜子，还有水，水的复制能力虽不比镜子好，却也够可以的。前人早已说过：“镜中之花，水中之月。”他们看事真够全面的。

镜也好，水也好，它们复制的形象真倒是真的，但稍纵即逝，很不牢靠，不可寄予过多希望。不，连一点儿希望都会成为奢望的。无论多美的形象，只要是在镜子里，说没就没，消失得那么无情，令人多失望，又多伤心。而人类，灵长动物，对物有情，有恋物情结，总想把物锁定，留住。然而，虚幻的形象仿佛有意与人作对，偏偏不让它留住，真不顺心，怎不叫人心焦？

I 固定

相机出，万物定。这便好了，世界上出现了相机，世界上一切的一切，物体形象、生物状貌（包括人类）全可以被固定，固定得牢牢的，永不走形，永不变色，永不磨灭。小小相机（开初称它镜箱、镜匣子）可以固定万物，固定社会，固定整个世界，还固定人本身。相机真是能耐无限，神通广大，相机真是一件宝物，拙文开头，便呼它宝贝相机，叫对了吧。别看这小小的固定，其作用不可低估，它可以把你带到千里万里外的天涯海角，也可让你见到逝去了的陈年往事。

只因有了这个固定，我能看到母校前身（70年前的）中央大学艺术系的学生，撑着阳伞，坐在公园草地上写生。早夭的明星阮玲玉至今还在大家面前甜美地笑着。1927年12月1日，蒋介石和宋美龄在上海举行婚礼，显赫的仪式历历在目。1851年，伦敦世博会像一间小板屋的中国馆，再现眼前……

中国古代有一种法术，叫定身法。老法师的手指在你身上的某个穴位一点，你便被点定了，动弹不得，休想逃脱。摄影也有这么个意思。其实，摄影不止这些，比定身法神得多。

今天转眼变成昨天，今年很快变成去年，所有的未来都将成为历史，成为历史便是遁去了，永不复返。唯有照片留住历史，留住青春，永垂不朽。

摄影的另一个特点是压缩自然，压缩物体，也包括人。无论高山大海，鳞次栉比的城市，蜘蛛网状的马路、高速公路以及路面上的车水马龙，全可缩成巴掌那么大，豆腐干那么小，印在薄薄的一张小纸片上，放在口袋里，随身带着走。要想看时，随时取出看看，家乡亲人远在千里之

外，都是因为这张照片，他们立刻“来到”你的身边。

II 高速

摄影还有一个特点：高速，且不断在提速。不管多大的场面、多繁的细节，它都能瞬间完成。这个瞬间不是弹指一挥间的瞬间，比白驹过隙还要快，1/100秒，1/125秒，1/250秒，1/500秒，1/2000秒……摄影家就是这么快速地把照片拍下的。而画家画一幅画（不是三笔两笔那种大写意，而是纤毫无遗的工笔画，只有这种画，可同摄影相比）需要几天，十天半月，甚至更长，达·芬奇的一幅《蒙娜丽莎》，据说画了三年。

世上的事，有些事不太公平，而有些事太不公平。公平不公平是比较出来的，就拿摄影同绘画相比，摄影就算1/250秒拍一幅照片，画画最快就算一天画一幅。画家画一幅画，摄影家可拍7200000幅照片（以8小时计）。短短一天相距十万八千里，时间长了呢？快者越快，慢者越慢，相形之下，低产者产量越低，高产者产量越高。若以一年计算，画家一年画365幅，摄影家可拍2628000000幅——天文数字，数都数不过来，还谈什么可比性？这不由得使人想起蚂蚁和火箭、蜗牛和宇宙飞船。

有人说时间即金钱，意思是时间能产生成果，产生效力，生命需要时间，效力高则意味着生命长。从这点上看，摄影家的寿命比画家长，不是几年，几十年，几百年，而是长到一个天文数字的上亿年。摄影、绘画都是艺术，艺术性谁都不比谁差，可就长寿讲，绘画就比摄影差得太多了。可见，飞鸿选择摄影，不去画画，太明智了。人啊，谁不想活得长，做皇帝的都要去寻长生不老药呢。

Ⅲ 行走

画画，坐着画，一坐下，几小时不知不觉中过去了，天天如此，几天、十天、半月就这么过去了。只是为了一幅画，耗去这么多辰光，动弹不得，不可位移，绘画是静的艺术；而摄影打一枪，换一地，不停地拍，不停地移，不得有须臾的停歇，摄影是动的艺术。

位移便要行走，行走的快慢与位移的幅度成正比，位移的频率和速度影响作品的数量，更影响质量。行走是腿部运动，要靠脚劲。摄影家不是足不出户能知天下事的行业。摄影家是脚夫，是神行太保，恨不得把地球跑个遍，把照拍个遍，让精彩一样都不漏过。摄影家是贪婪的人，没有欲望能搞摄影？搞了摄影还能不成摄影家？脚劲足不足，跑的地方多不多，口说无凭。说得天南地北，还是纸上谈兵。摄影家以照片说话，勤不勤看作品，精不精看作品。观飞鸿的照片，不用他说，他跑得够多，脚劲相当了得。在飞鸿的影集里，天涯海角、世界屋脊、西南边陲，无处不去，无地不摄。照片之丰，雪片似的，蔚为壮观。

活着便是行走，人的一生总是向前行走的。而摄影家的行走还负有艺术使命，是责任还是良心？都有吧。飞鸿的摄影之道虽少不了崎岖险阻，但也有风和日丽、稻谷飘香的时刻。凭着飞鸿的宽松心态，定是湖畔放浪的多，春潮乱荡的多。飞鸿是满地欢喜的人，人如其照，飞鸿的照片自然多是欢喜满地的。

Ⅳ 慢生活

生命是靠生活养活的，像鱼和水的关系，生命离不开生活，它俩几乎

成为一体。生活多丰富，生命多精彩。然而人各不同，对待生活态度不同，向生活索取的角度不同，自然产生不同的生活方式。有人喜欢紧张，快节奏，一天当作20年用。有人爱过云淡风轻、悠悠然慢节奏的生活。水稻也有单季稻、双季稻、三季稻之分。三季稻产量最高，属高产品种，单季稻是产量最低的，可是口味和营养偏偏是最好的。飞鸿喜欢过悠然的日子，你看他迎面走来，一张笑咪咪的脸，由远而近。他的笑，仿佛在说：好事都在后头，好日子长着哩。

对于时间，飞鸿如是说：“学会慢生活吧，让时间舒展开来，正如深山幽林中的一泓清泉，滴答滴答，动静之间，忘却人间烦恼。”

原来飞鸿也有烦恼，真想不到。可见人生少不了烦恼。烦恼来时容易去时难。烦恼终得要排除，否则日子不好过。排解烦恼因人而异，人各有法，而飞鸿却用慢生活来排解，可谓少见。慢生活或生活中的慢于飞鸿来讲，犹如深山老林，一泓清泉。这是什么景？是何等的境界？人能进入这个境地，与西方极乐净土有何不同？人还会有烦恼吗？自然像脱胎换骨般地愉悦、快乐起来。

还有，飞鸿所讲的“滴答滴答”似乎是清泉流淌之声，而我听来却像是钟摆走动的声音。不管你将它当作什么，水也好，钟也好，它都是时间的节奏，辰光的记录。它使我想起乐器中的节拍器，弹钢琴时，琴台上放上一个，它可以帮你打拍子，使你的弹奏按规定的速度进行。如此说来，飞鸿的“滴答”是计时的声音。好了，既是计时的声音，那就不用分它是清幽深谷中的泉水还是俗气醺醺寻常百姓家里的时钟。好个“滴答”声，是最熟识的声音，人的一生都在“滴答”声中度过，而少而壮而老，没一

日没“滴答”声。我们从“滴答”声中成长，壮大，也在“滴答”声中衰微，朽去。它是我们的起床号，也是我们的入土钟。好个“滴答”，任何人都无法听而不闻，即便是失聪者。聋人是听不见的，时钟是不管你听它不听它，只管自己走的。它与大地同步，大地在自转，它便按部就班地“滴答”，它也与日月遥相呼应。虽然太阳那么大、时钟那么小，而“滴答”之声那么微弱，自知太阳根本听不到，它还是那么从容地走。时钟是自信的，我从时钟面上仿佛看到一张笑脸，飞鸿的那张笑咪咪的脸。

飞鸿就读于物理系，他最懂万物之理，相对论，物质不灭，能量不灭，事物转化，轮回至理，他不懂谁懂？飞鸿又热爱生活，他能不把物理原理用于生活？他定是把物理同生活紧紧联系、捆绑在一起了。

那么，生活中的快与慢，他能不研究吗？他不研究怎知慢的好？慢比快好，好在哪里？事与物有量与质的关系，质是头等要事，那么，慢的质究竟是什么？

我常看到鳄鱼进食，一只鹿，一头斑马，整个吞下，没有撕咬，不加咀嚼，当不知其味。品味是要花时间的，花时间就慢了。心狠性急的大鳄，心在食物，它只能匆匆进食填饱肚子。这是维持生命的要求，也是最低、最起码的要求。对鳄鱼来说，这就够了，因此它是求其快，只因一个快字，把品味、欣赏、享受、乐趣……一切的一切全弃之不顾了。

在农村里长大的人，都见过牛。老黄牛吃草虽也是风卷残云那么快，可是回到牛棚，闲歇下来，便将所食之草料反刍出来，细细咀嚼，从中品出草味真美。反刍是慢加工，突出一个慢，只因这个慢，老黄牛尝到食物的美味。

大鳄与老牛，孰慢孰快？快有所失，慢有所得，不言自明。

快即是慢，慢却是快，快慢客观存在，还看你怎么对待。

V 有情

摄影摄什么？摄事物形态？不是；摄风光动静？不是；摄主题内容？不是；摄节奏韵味？不是；摄情调境界？不是；统统不是。摄影摄思想，这里的思想是有感情的。情是摄影作品的主心骨，是灵魂。缺了情，照片拍得再好，都会失色，技巧成了雕饰，高档相机、精良设备会成摆设。

从飞鸿所摄的相片上看，城市、乡村、公路、沙滩、大拱桥、石头墙、冰封的雪地、天上的云彩，乃至一叶野草、一枝枯藤，都充满感情。作品，摄者注入感情，观者便会动情。情像电流，通了电才会流，情即是电，飞鸿身上有电，飞鸿心中有情，飞鸿是电动机。

拍摄是动情的行为，对事物动了情，才能摁下快门。别看摁一下快门不费力气，真正的摄影家对此是十分谨慎、十分珍惜、十分吝啬的，摄影家也是惜墨如金的。

飞鸿拍摄之后，意犹未尽，还用文字注释遣情。作品经他自己演绎，情更重，意更深，图文并茂，相得益彰。

飞鸿重情，尤重乡情，关于乡情，集子里随处可见：

一个北风呼啸的冬天，一个暮色苍茫的星期五傍晚，我放学后乖乖呆在家里（可以想象得出，飞鸿小时是个乖孩子，胖乎乎的讨人欢喜，人见人爱），盼着父母回家。终于在幽暗的小街尽头，出现步履蹒跚的身影。爸爸挑着一副沉甸甸的担子，走近才发现里面盛满大黄鱼……这下家里可

忙了，外公边宰杀边腌制，过会儿挂上竹竿风干，外婆选了条约莫四五斤重的鱼下锅，又加点自家的咸菜，用柴火烧了一大锅的黄鱼米面。端上桌后，香气四溢。我风卷残云一扫而光（这孩子多率真，多可爱，家有这孩子，这三代之家真是幸福），这滋味呀，至今忘不了（这种滋味不光飞鸿忘不了，我也忘不了，因为我也是海边人，我也是吃大黄鱼长大的，肺里也吸进了不少大黄鱼咸菜米面溢出来的香气）。

另有一段，他写道：

往事如丝如缕，恰似流萤一闪一闪。虽然我是在玉环长大的，但温岭新河镇北门钱家老宅是我的祖居。少年时每逢寒暑假，总要到这个老旧的四合院小住，那里有我独居的年迈祖母及亲戚。院子有些破败，却透着书卷气息，常在傍晚时分传来悠扬而伤感的短笛声，使我小小的心灵竟有份莫名的烦恼与愁绪。伯伯门前有口古井，盛夏时我用薄荷与苏打制作饮料，将玻璃瓶放入井中阴凉，隔天取出，冰镇般的透心凉。夜间就在井边的小花园里乘凉，听伯伯讲聊斋，风吹草动，我有些害怕。

（薄荷苏打，我小时也和几个孩子做过，但没想到深井，因此随做随饮，只有薄荷的凉，没有深井的阴。那时还没有雪碧，可飞鸿已尝到透心凉那种雪碧的感觉，而我们却没有。听聊斋鬼故事，是黄金时代的必修课，终因事隔太久，都忘却了，又是飞鸿，勾起我沉睡已久的回忆。）

这里也有飞鸿对人生的感慨：“人到中年，白发又多几许，皱纹再添几道，心为名利累，心有千千结。我们毕竟是凡人啊，不能脱俗……只有心境平静了，幸福就悄悄地来了，正像西边的祥云，虽已近黄昏，却依然灿烂燃烧。那种如梵·高笔端的色彩，美得绚丽至极，这才是你的天界了。”

VI 贺写

学术著作，是专家学者的心血结晶，既是该学科的成果，又是个人对本学科的贡献。摄影家的著作，便是摄影作品集。飞鸿搞了数十年摄影，拍下雪片多的佳作，太应该结集出版了，也早该结集出版了。此次出版，是飞鸿的人生大事，也是他对摄影人生的一次小结。

正当我祝贺他大作出版，必得圆满成功之际，他要我为他的集子写序。我是摄影的门外汉，我本不会写，也不敢写。可是，飞鸿是我的忘年之交，平时常有促膝，对艺术多有交心。实在难以推辞，那就试着写吧，于是拿起笔，斗胆写将起来。写也是一面写一面思考。思考的结果，发觉我与摄影还是有缘，还是爱好摄影的。我也是自少开始摆弄相机，热一阵冷一阵地玩了几十年，摄龄不能算不长吧。我也具有摄影者的健腿，也曾天南地北跑了不少中华大地的省市城镇，乃至偏僻山村，拍下照片少说也有10万张。只因我天资欠敏，劳而无功，以至在这个摄影大厦之前，入不得山，始终停留在山门之外，做一个老门外汉。门外汉是门外汉，对摄影的体会还是有一些的。

另外，我是画画的，画画讲究造型、构图、色彩、肌理、节奏、韵味，更高一些便是情调、品格、意境，总之，以上诸因素在绘画上有的，在摄影上也有。凭着以上诸因素，绘画与摄影是共通的，难怪人们把它俩称作姐妹艺术，也称兄弟艺术。不管姐妹兄弟，总是同胞手足，血管里流着同一型的血，凭着这一点，我似乎也懂了点摄影，至少还能写点摄影吧？